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2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規定而刊登。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律法規，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刊登「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2020 年度履職報告」。

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2021 年 3 月 25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王濱、蘇恒軒、利明光

非執行董事： 袁長清、王軍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祖同、白杰克、湯欣、梁愛詩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市地相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积极履行相关职能，从审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内部审计有效性、督导公司依法合规经营、与外部审计师沟通、审计委员会自身建设等多方面开展审计委员会各项工作，为董事会相关决策提供了重要的依据。

目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白杰克先生、张祖同先生和汤欣先生组成，白杰克先生担任主席。审计委员会全部由独立董事组成。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召开情况	出席情况	会议议题
2020 年 3 月 25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主席：白杰克 委员：张祖同、汤欣	1.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安永关于 2019 年年度审计的汇报 3. 安永关于 2019 年新增服务及 2020 年服务的事先批准 4. 关于 COVID-19 对 2019 年度业绩审计工作影响的报告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师酬金及 2020 年度审计师聘

		<p>用的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审计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反洗钱审计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控评估工作及相关报告的议案
<p>2020 年 4 月 22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p>	<p>主席：白杰克 委员：张祖同、汤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0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安永关于 2020 年一季度商定程序结果暨 2020 年度审计计划汇报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控评估工作计划的议案 4. 关于《2019 年度公司治理报告》“内部审计”部分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资产负债管理体系审计情况的报告
<p>2020 年 7 月 6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书面审议)</p>	<p>主席：白杰克 委员：张祖同、汤欣</p>	<p>关于授权公司审计部作为审计师选聘牵头部门的议案</p>
<p>2020 年 8 月 26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p>	<p>主席：白杰克 委员：张祖同、汤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安永关于 2020 年中期审阅的汇报 3. 安永关于新增服务范围的事先批准 4. 关于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p>2020 年 10 月 28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p>	<p>主席：白杰克 委员：张祖同、汤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0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安永关于 2020 年三季度商定程序的汇报 3. 安永关于新增服务范围的事先批准 4.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规则》的议案

2020年12月16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主席：白杰克 委员：张祖同、汤欣	安永关于新增服务范围的事先批准
----------------------------------	---------------------	-----------------

二、职责履行情况

2020年度，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了相关职能。在审计委员会会议上，各位委员审议了有关公司审计、财务报告、关联交易、内部控制、依法合规等方面的议案，积极参与会议讨论，并就会议议案提出意见及建议。

审计委员会根据其职责，审核公司年度、半年度、季度财务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并形成了书面意见。审计委员会审议、监察公司的财务报表、公司年度报告及账目、中期报告及季度报告的完整性，审阅报表、报告等重大事项，以保证公司公开披露的财务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在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前以及年报审议前，审计委员会与审计师沟通了相关情况，听取了有关审计工作安排的汇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立即与其进行深入沟通，了解审计过程中是否存在问题等。

在定期会议的基础上，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外部审计师召开审计委员会事先沟通会议，讨论公司年度审计计划，确定年度

审计服务范围，听取审计师关于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审计结果及审阅情况的汇报，对公司外部审计师年度、季度商定程序及新增服务范围的事先批准提出意见与建议。通过沟通，加强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同时也监督了外部审计师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审计委员会遵循美国《萨班斯-奥克斯利法案》404 条款，指导公司开展内部控制管理的相关工作，制定内控评估工作计划，审核内控评估工作报告，并检查内控发现问题整改情况。遵循银保监会、上交所与联交所的相关要求，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监督公司依法合规的开展工作。根据职责要求，审计委员会分别审阅了公司年度合规报告，保证审计委员会工作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合理、有效的展开。

2020 年，审计委员会审议了 2020 年内部审计工作情况、2020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议案，及时、有效的沟通所关注事项，进一步了解公司审计部门工作职能，监督内部审计功能的有效性。审计委员会认为，于本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审计功能有效。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积极履行自身职责，加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内部审计有效性等方面的监督与审核，深入开展与外部审计师的有效沟通，继续督导公司依法合规经营，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奠定坚实基础。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ROBINSON DRAKE PIKE、张祖同、汤欣

2021年3月25日